菏泽法院:执行不停歇 司法暖民心

“感谢法官,帮俺解决了烦心事。”1月19日,申请执行人刘某激动地握着执行法官的手说。

1月11日开始,菏泽法院吹响“融冬”执行会战冲锋号,对涉及追索劳动报酬、赡养费、抚养费、医疗损害赔偿、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工伤保险待遇等涉民生案件的被执行人发起了“强攻猛追”,用真金白银给胜诉当事人送去“司法温暖”。

刚柔并济“快”字当头

1月16日早上,郓城法院执行干警20余人整装待发,聚焦涉民生执行案件,利剑出鞘,直击执行现场,形成强大的震慑力,让“老赖”无处遁形。

申请执行人张某某与被执行人谢某某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法院判决被执行人谢某某支付申请执行人张某某4.5万元,法律文书生效后被执行人谢某某一直未履行,张某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在执行过程中,执行干警来到被执行人谢某某的住所地,经过耐心劝说,并对其释法明理,最终达成和解,谢某某先偿还张某某一万元,剩余部分按期偿还。

执行无小案,关乎大民生。此次专项行动重点对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追索劳动报酬等10万元以下小标的额集中执行。为摸清案件底子,该院逐案甄别梳理,精准筛出目标案件,在强制性和规范化上做文章,力争能第一时间找到“老赖”,真正将“纸上权益”变成“真金白银”装进胜诉当事人的口袋。

“沉浸式”直播“火”出圈

2022年,鄄城先后组织开展两次执行集中网络直播活动,通过直击外出强制执行现场、直播案件履行过程、在直播过程中结合现场案例与网友互动普法等,在线普法。

“这么早,法官辛苦了。”“这些‘老赖’欠钱不还,就应该曝光他们。”1月19日清晨5时30分,在一场集中执行直播活动中,网友们纷纷留言。

此次“融冬”执行会战,鄄城法院采取的也是网络直播的形式,当看到一些“老赖”因为拒不执行而被拘传到法院,网友纷纷留言:“点赞!就应该严惩‘老赖’!”“执行真给力!”……直播现场先后共有6万余名网友在线观看,充分向社会展示了人民法院捍卫法律尊严、维护司法权威的决心,以实际行动兑现“我为群众办实事”的承诺,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斗志昂扬鼓足士气

夜间、周末、节假日等休息时间是被执行人最容易放松警惕的时候,也是寻找被执行人的最佳时机,更是开展集中执行行动的“黄金时间”。“法官,我发现被执行人的行踪了。”“好的,我们马上出发。”正值周末,接到申请执行人的电话后,牡丹区法院执行干警立即前往,将其带回法院督促其履行义务。争分夺秒、加班加点已成为执行局的常态。在院党组的支持和带动下,大家精神饱满、斗志昂扬,从“要我干”到“我要干”,办公楼内外,处处是执行干警忙碌的身影。

“这天还没大亮呢,你们怎么那么早就来了。”当执行干警敲开被执行人王某的家门时,睡意朦胧的王某没想到执行干警那么早就找上门来。清晨5时30分许,成武法院副院长路高峰带队执行,按照既定行动方案,奔赴执行现场,共出动执行干警56人、警车11台,执行案件30件,其中执行完毕3件,促使当事人达成执行和解15件,执行到位金额82万余元。

“如果没有你们,我们大半年的工资就没有了。正在发愁怎么和家里人交代呢,没想到执行法官这么用心办理我们的案子,太感谢你们了!”杨某拉着执行干警的手,激动不已。

据介绍,自执行会战以来,全市法院共执结案件112件,其中涉民生案件96件,执行到位金额980余万元。

通讯员 **吴慧星** 记者 **胡德光**

东明县:让行政执法晒足“阳光”

本报讯(记者 **胡德光**)去年以来,东明县积极践行“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积极探索创新“伴随式”行政执法监督新模式,切实加大执法监督的广度、深度和力度,严格规范行政权力运行,让行政执法更规范更有序更阳光更透明。

创新执法监督方式,强化执法监督机制。在充分调研论证和广泛征求意见建议的基础上,东明县制定出台《东明县“伴随式”行政执法监督办法》,明确了“伴随式”行政执法监督的工作原则、适用范围、职责任务、程序要求,同时对行政执法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法或不当行政执法行为投诉举报方式以及监督保障措施等方面,都做出了详细规定。通过开展“伴随式”执法监督检查,最大限度防止执法不公、执法不规范等问题,全面推行包容审慎监管和柔性执法,努力提升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水平。

加强执法监督力度,开展执法一线监督。“伴随式”行政执法监督在文化、住建、农业农村、市场监管、安全生产、综合行政执法等重点执法领域,采取召开座谈会、抽查执法案卷、随同一线执法等方式,对亮证执法、执法文明用语、执法记录仪使用、全过程记录制度、程序规范性以及执法文书制作等具体行政执法行为,进行跟踪监督、评价总结和指导运用,对于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执法单位,要求限期整改落实,适时开展执法监督整改“回头看”,努力打通行政执法监督“最后一公里”,助推行政执法工作提质增效。

强化监督队伍建设,增强执法监督效能。为进一步加强执法监督队伍建设,保障执法监督工作实效,东明县公开选聘了具有较高理论素质、专业法治知识、丰富实践经验的20名县级行政执法社会监督员和143名乡镇行政执法社会监督员,实现县乡行政执法社会监督员参与执法监督全覆盖。行政执法社会监督员随同参与“伴随式”行政执法监督检查,紧扣执法重点岗位和关键环节,深入推进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把民主监督、群众监督、政府监督有机结合起来,更加有效发挥多元监督的优越性,形成监督工作合力,提高行政执法质量和效率。

巨额现金遗落街头 警民合力寻回失主

本报讯(通讯员 **孔令乾 刘志远** 记者 **胡德光**)1月21日,徐女士激动地来到成武县公安局城区派出所,领回了不慎丢失的20万元现金。

事情还得从1月20日说起。当日16时50分许,成武县公安局城区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在辖区一银行门口,捡到一个手提袋,里面装有大量现金。接警后,值班民警迅速驱车来到现场,见到了捡拾现金的热心群众宋先生。经询问,民警了解到,宋先生在办理完业务后离开银行,在台阶下的地面上看到一个鼓鼓的袋子躺在地上,打开一看,里面竟然是一沓沓的百元大钞。宋先生在原地等了很久,也无人来认领,于是赶紧报了警。

通过现场清点,民警发现包内共有20沓百元人民币。钱丢了失主肯定很着急,民警马上开展寻找,争取第一时间物归原主。为了尽快找到失主,民警连夜调取现场及周边监控,并走访周围群众。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民警不懈的努力,终于和失主取得了联系。

“非常感谢宋大哥拾金不昧的精神,同时也感谢咱公安民警,连夜调监控,走访调查,感谢他们帮我找到了丢失的现金,我也能安心过个好年了,非常感谢他们。”捧着失而复得的钱款,徐女士流下了感激的泪水。

春节期间,郓城公安开启“守护”模式,坚持巡逻防控不松懈、为民服务不停歇、坚守在岗“不打烊”,维护着一方安宁,用初心守护万家团圆,用行动践行自己的使命,用“辛劳指数”换取群众的“平安指数”和“幸福指数”。图为民警在一景区巡逻。

通讯员 **华英豪** 摄

定陶法院为13名农民工成功“讨薪”

本报讯(记者 **胡德光**)近日,定陶法院执行完毕了一起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案件,辛劳了一年的农民工们终于拿到了自己的血汗钱,申请执行人杨某送来了锦旗。

1月16日,定陶法院执行局接到了申请执行人杨某的电话:“您一定要帮帮我们把工资要回来啊,我们这边10来个农民工兄弟就等着工资回家过年呢!”

案情就是命令,在明确拖欠工资方为泰安某企业后,承办法官当即决定:异地执行,一定要把农民工兄弟的工资执行到位!

1月17日,执行团队前往泰安,送达了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执行手续后,立即冻结了该公司的账户,及时将全部应付工资款项划拨至定陶区法院的专案账户,并于1月20日将工资全部发放到位。

定陶法院负责同志表示,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事关广大农民工切身利益,事关社会公平正义和社会和谐稳定。下一步,定陶法院将聚焦群众“急难愁盼”,积极兑现司法为民承诺,保障务工者“劳”有所得,不再忧“薪”,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在每起执行案件中的司法获得感与幸福感。

私改车辆性质肇事 保险公司拒赔获支持

本报讯(记者 **胡德光** 通讯员 **周莹莹**)近日,巨野法院审理了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

2022年2月27日16时,被告邵某某驾驶轻型封闭式货车,与程某某驾驶的原告张某某所有的小型普通客车相撞,致原告车辆严重损坏,造成交通事故。后经巨野县交警大队勘验认定,被告邵某某负事故主要责任,程某某负次要责任。被告车辆在保险公司投有保险。

事故发生后,原告张某某所有的车辆在菏泽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维修,原告实际支付12000元,其中2000元由被告邵某某驾驶车辆的交强险保险公司支付,原告自己负担10000元。原告将邵某某及邵某某投险的保险公司诉至法院,诉讼过程中,原告要求二被告赔偿其车辆损失费和替代性交通费17313.5元。

邵某某辩称,对交通事故的发生无异议,涉案车辆在被告保险公司投保有100万元商业三者险,原告的损失应由保险公司赔偿。事故发生后,自己支付给原告7000元,要求一并计算。保险公司辩称,对交通事故的发生及事故车辆在其公司投保100万商业三者险无异议,因被告驾驶的车辆系非营运车辆,投保时是按照非营运车辆订立的保险合同缴纳的保费,其事故发生时从事着营运工作(货运搬家),明显增加了危险程度,车辆使用性质变更,也未告知保险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公司不予承担商业险赔偿责任;诉讼费公司不承担。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邵某某驾驶的机动车与程某某驾驶的机动车相撞,造成原告张某某所有的小型普通客车车辆损坏,事实清楚,该交通事故经交警部门认定被告邵某某承担此事故的主要责任,程某某承担此事故的次要责任,认定程序合法,认定结论有法律依据,法院予以采纳,并作为承担民事责任的依据。保险公司投保时已将保险条款中的免责事项加黑告知被保险人邵某某,邵某某在投保声明处签章,保险公司已尽到明确告知义务,结合事故现场照片,被告保险公司在机动车商业三者险限额内免责的意见法院予以支持,原告的损失应由被告邵某某负担。

民警贺万山:春节我在岗 守护幸福年

“今年过年不歇业?”

“不歇,疫情防控政策优化后,许多顾客订了桌,有的忙了。”

“及时做好消毒工作,疫情防控还是不能大意。”

“那是一定的,我们都注意着呢,每天定时消杀。”

1月24日,大年初三上午10时许,贺万山和同事巡逻中走进一家正在营业的饭店进行安全检查,并叮嘱店主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看到民警过年仍坚守岗位,老板不由得为他们点赞:“警察同志辛苦了,向你们致敬!”

2017年,贺万山从部队转业至鲁西新区公安分局佃户屯派出所工作。六年来,他兢兢业业、恪尽职守,多次受到嘉奖。今年,是他坚守岗位的第六个春节。

“‘群众过年、公安站岗。’每年春节是万家团圆的时刻,也是我们最忙碌的时刻。”贺万山说,“作为一名人民警察,守护人民群众安全是我们的本职工作,付出再多也是值得的。”

为做好春节期间的巡逻防控工作,贺万山和同事们通过“步巡+车巡”相结合的方式,深入辖区全面展开巡逻防控工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严防各类案事件发生,让人民群众安心、放心、舒心过大年。

上午11时30分,贺万山和同事们巡逻一圈儿回到派出所,可是椅子还没暖热,就接到了报警电话。一位业主称其停放在自家小区的电动车找不到了,怀疑被盗。贺万山立即带领队员迅速赶至现场调查,并调取小区监控视频,最后在集中停车区的角落处找到了电车。原来,这名业主前一天晚上喝了点酒,随便一放就回家了,酒醒后要出门忘记了具体停放地点,而小区电动车停放集中、外观相似的电动车很多,他还以为电车被偷了。

询问警情、现场走访、查找电车……警情处置完毕,早已经错过了饭点。不过,看到业主高兴地找回了电车,贺万山和队员们的疲惫也一扫而光。虽然晚了点,但这顿饭吃得格外香甜。

春节期间往往是电信网络诈骗高发期,刷单返利、虚假投资理财等诈骗套路“花样翻新让群众防不胜防”。除了巡逻、出警等工作外,反诈宣传也是贺万山和同事们的工作重点。

“过年了,一定要注意陌生来电和短信,不要点击抢红包的不明链接……”在社区巡逻时,贺万山亲切地与群众拉家常,发放反诈宣传单,提醒群众不轻易泄露个人信息、不接来历不明电话、不回复来历不明短信,并结合近期高发的电信诈骗典型案例,分析电信诈骗犯罪的发案特点、惯用伎俩和防范技巧,提升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

“工作这几年早就把派出所当成自己家了,坚守在这个岗位上就是过年,守护群众平安过春节就是过年。”贺万山说。

通讯员 **李增强** 记者 **胡德光**